

春秋五禮例宗卷第二

凶禮上

張氏

喪葬

天王

隱三年三月庚戌天王崩

平王

秋武氏子來求購

桓十五年三月乙未天王崩

此後莊王
僖王不書

莊三年五月葬桓王

七年

僖八年冬十有二月丁未天王崩

惠王

文八年秋八月戊申天王崩

此後頃王不書

十月公孫敖如京師不至而復丙戌奔莒

九年春毛伯來求金

二月叔孫得臣如京師辛丑葬襄王

七月

宣二年冬十月乙亥天王崩 三年正月葬匡王 三月

成五年冬十月己酉天王崩 定王

襄元年九月辛酉天王崩 二年正月葬簡王

一十八年十二月甲寅天王崩 靈王左傳二十九年五月葬

昭二十二年夏四月乙丑天王崩

六月叔鞅如京師葬景王 三月

左氏曰凡崩薨不赴則不書禍福不告亦不書懲不勸也大僕稱大喪始崩戒鼓傳達于四方定亦如之則王之崩葬皆赴告於天下大行人稱大喪詔相諸侯之禮康王之誥稱大保率西方諸侯畢公率東方諸侯則王崩諸侯來奔小宰稱喪荒受其會繼幣玉

之事則王喪諸侯來贈左氏稱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則王葬諸侯來會此經常之制也春秋之時禮失其舊王崩不赴者三魯不會其葬者七則其他可知也或者疑成王甫崩諸侯已至謂因朝事而遇喪者是不然明王在上諸侯惟所以命之以今赦令之行兼日而可千里則大僕傳達疑亦甚疾侯甸男衛安有不可至者哉經書王葬五公穀曰天子志崩不志葬誤矣或曰天王或曰天子或曰王公穀謂之通稱是也何休曰天王三不書天以桓公弑君而天子錫命襄王贈人妾且會其葬皆為非禮故去天以示貶趙陸從焉范甯非之當矣然有未盡者蓋春秋書王不稱天者甚眾曰王正王

子王姬王師之類何獨彼三者哉說者謂吳楚稱王故春秋加天以別之是又不然吳楚之王經未嘗志也又安用別且周官司服凡喪爲天王斬衰則王之加天尚矣王之爲言至尊之稱也加天焉明無上也以其配天則曰天王以其繼天則曰天子三者皆至尊也以其皆至尊也故雖但曰王而不嫌於有所黜且臣之爵得之於君故可以善而升可以罪而黜若王則得之天者也何自而黜之聖人作經所以抗王室也王之失禮正其名以見之耳未聞有黜其号以示貶者勿思而已矣

未成王

昭二十二年冬十月王子猛卒

王女

莊二年秋七月齊王姬卒

后夫人之喪皆赴后赴於天下夫人赴于隣好之國其吊葬亦略如王與諸侯之喪然春秋不書者內外詳略之義也故穆后之喪晉荀躒如周葬晉少姜之喪魯昭公鄭伯皆往又卿共其葬事而不書于冊其或書者以魯嘗與其事故爲之終也

王大夫

厲三年四月辛卯尹氏卒

左氏曰君氏

文三年五月王子虎卒

定四年七月劉卷卒

七月葬劉文公

諸侯之大夫卒自命卿以上則赴于隣好之國王大夫亦然然而不書者略外也卒且不書况於葬乎其或書者皆以故耳

公

隱十一年冬十一月壬辰公薨公子季

相十八年夏四月丙子公薨于齊齊使使赴生殺之

丁酉公之喪至自齊

十二月己丑葬我君相公

莊三十二年八月癸亥公薨于路寢

閔元年六月辛酉葬我君莊公

閔二年秋八月辛丑公薨慶父弑之

僖三十三年十二月乙巳公薨于小寢

文元年二月天王使叔服來會葬

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

文十八年春王二月丁丑公薨于臺下

六月癸酉葬我君文公

宣十八年冬十月壬戌公薨于路寢

成元年二月辛酉葬我君宣公

成十八年八月己丑公薨于路寢

十二月丁未葬我君成公

襄三十一年夏六月辛巳公薨于楚宮

冬十月滕子來會葬

癸酉葬我君襄公

昭三十二年十二月己未公薨于乾侯

定元年夏六月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

秋七月癸巳葬我君昭公

十五年五月壬申公薨于高寢

邾子來奔喪

九月滕子來會葬

丁巳葬我君定公雨不克葬戊午日下具乃克葬

穀梁曰公薨地不地故也夫人薨不地地故也公薨必地而地不必常以其有邦國之事也夫人則無外事矣不薨于寢則謹其地以明其故然所謂故者非必不

以其道終凡非常者皆是也外諸侯內大夫之卒皆不地略之也其或不卒于寢則亦謹其地所以別嫌明微也曾子曰吾得正而斃焉斯已矣君子之慎其終蓋如此葬者臣子所以自盡敵以下所以相哀之道也故內曰我君外曰公

周制列爵惟五內則天子三公外則大國之君皆爲公書有周公召公畢公三公也制微子之命曰庸建爾于上公大國之君也其餘皆自侯已下然考於經五等之君通可謂之公亦通可謂之侯公侯爵之貴者故人以是稱之聖人弗奪焉所以崇敬讓也康王之誥稱群公與儀禮通稱之公春秋稱諸侯與餘經

通稱之侯皆兼五等之謂以二者均爲爵之貴故雖公謂之侯而不嫌於卑雖子男謂之公而不嫌於過也然而班列有差小大有宜亦不可亂故經於平居則正其爵葬則從其稱正其爵者所以明王度之不廢也從其稱者所以示敵體之相敬也雖曰正其爵矣而於盟會之總稱亦曰侯於世族之總稱亦曰公子公孫則其所以示敬蓋不獨葬之時爲然也魯君侯也而稱公則以春秋之義也然方在會盟則亦或謂之諸侯吳楚子也而不書葬則以稱号之僭也然方書世族則亦皆謂之公子此之謂兩盡穀梁曰謚所以成德也葬而後舉謚於卒事乎加之

矣范氏謂天子崩稱天命以謚之諸侯薨天子謚之卿大夫卒受謚於其君蓋禮大喪大師帥瞽作謚小喪太史賜謚卿大夫之喪小史賜謚瞽史知天道者則謚所以名鬼神皆以天道正之也太史既曰小喪而小史又云卿大夫之喪則小喪宜爲諸侯矣鄭氏謂小史亦以大史賜謚爲節事相成失之

未成公

莊三十二年冬十月己未子般卒

文十八年冬十月子卒

子赤也
襄仲弑

襄三十一年秋九月癸巳子野卒

左氏曰凡在喪王曰小童公侯曰子公羊曰君存稱世

子君薨稱子某既葬稱子踰年稱公由左氏之說則未葬在喪通稱曰子既葬遂稱爵不必俟踰年也由公羊之說則未葬在喪稱子某既葬猶稱子而不名必待踰年然後稱爵也考於經則左氏之說於書外可公羊之說於書內可二家不能該內外是以不通為公羊者曰先君雖葬然一年不可有二君故必踰年然後稱公若施於外則宜之十年不當有兩齊侯成之四年不當有兩鄭伯也為左氏者曰諸侯既葬則嗣子卒哭而免喪遂可以君國若施於內則子亦不當不稱公也春秋之文魯史也其義則聖人之意也文同而義異聖人不凝焉恃其意存焉

耳魯君薨年之餘曰不可繼稱別公而書之曰子與外諸侯之嗣君未葬而稱子其文不得不然義豈同哉然亦有由也蓋古者先君未葬嗣君居廬未有命戒不自君其國人故未可正其為君之名曰子者對父之詞也既葬則免喪出命而臨人雖未踰年已成其為君矣故因其爵而稱之陳侯會于溫會于召陵宋公會于葵丘皆書曰子先君未葬也齊惠公卒於宣十年夏既葬冬書齊侯使國佐來聘鄭襄公卒於成四年夏既葬冬書鄭伯代許皆未踰年而既葬也或曰未葬而踰年則如之何曰天時變於上人事革於下國不可曠年無君

於是乎改元正位以承宗廟社稷之重其稱爵禮也魯僖宣昭之薨明年未葬而嗣君各改元書白公即位衛宣穆宋文公之卒明年未葬而嗣君會伐鄭書曰宋公衛侯此其據也杜氏以宋衛稱爵為非禮誤矣詳杜所據以毛伯求金踰年不書王命三傳謂之未葬故也夫未葬踰年不稱王命則桓王七年而後葬其間何以書王命乎毛伯之事蓋自有義非此比也該二家之例則先君未葬稱子既葬或踰年稱爵然後為通若其書內則雖葬未踰年稱子而不名其曰子般子野者二子在喪而卒未成為君猶以公子之例書之也若夫衛

成公既葬而會諸侯于洮猶且稱子與衛成公出奔其弟叔武會諸侯于踐土亦稱曰子皆春秋之變例也以彼之例書此之事然後見聖人之意

或曰既葬不俟踰年稱爵則然矣而鄭莊公卒於

相十一年之夏其秋葬其九月書鄭忽奔衛上云實歸

于景王崩於昭二十二年之夏其六月葬其下書王

猛居于皇其冬書王子猛卒又曹莊公卒於莊二

十三年其明年春葬其冬書曹驪奔陳下云赤曹子

密州弒於襄三十一年其明年書莒展奔吳上云莒去疾入

于鄭忽王猛皆既葬未踰年而不稱爵曹驪莒展

已踰年而不稱爵何也曰此三者雖已繼立其位未

定也。篡之奔以赤爭之忽之奔以突爭之展之奔以去疾爭之猛之出以子朝爭之赤後立是爲僖公突後立是爲厲公去疾後立是爲立公則羈忽展皆失位而不終者也。子朝之立雖在猛卒之後然當猛之世固不能定朝也。春秋之世固有始立而爭者然嘗能自定其位天子已命之諸侯已列之則遂正其爲君衛君則是其或未能自定又未命於天子未列於諸侯則不正其爲君羈忽與展是也。猛立之義蓋亦如此曰王猛則以國氏與羈忽同也。凡以國氏者皆嘗立者也。猛之卒也謂之王子則以立而未定且不克終與忽稱世子同也。凡稱子者

皆未成君者也。然則國君已立強者未賓出力而爭之聖人不爲之正其名而反因其未定遂奪其位無乃助篡乎曰是不然彼立者不能自定強者爭之而能終有其國子將奪爭者之名以加於彼是爭者之罪泯而彼以無國稱君也。三子當立而位未定彼爭者不當立而終有其國。子朝雖不終然國亦非猛有

各正其名以書之其罪否則見乎詞焉。然後天下後世可信也。曰其見乎詞奈何曰突赤之入不繫齊小白昔去疾齊陽之國。生之入即齊之國則知羈忽之當立子朝之

立歸於尹氏則知王猛之當立也。然則聖人之意可見矣。以當立而不能自定猶且如此。不當立

者乎言展是也

夫人

隱元年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惠公母

二年十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

莊二十一年七月戊戌夫人姜氏薨相夫人莊母

二十二年正月癸丑葬我小君文姜

僖元年秋七月戊辰夫人姜氏薨于夷齊人以歸莊夫人閔嫡母

十二月丁巳夫人氏之喪至自齊

二年夏五月辛巳葬我小君哀姜

文四年冬十一月壬寅夫人風氏薨莊公妻僖公母

五年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賵

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

王使召伯來會葬穀作毛

九年冬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襚

十六年秋八月辛未夫人姜氏薨僖夫人文母

十七年夏四月癸亥葬我小君聲姜

宣八年六月戊子夫人羸氏薨文二妃宣公嫡母出姜大歸穀作熊氏

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敬羸雨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葬穀作

襄二年夏五月庚寅夫人姜氏薨成夫人

七月己丑葬我小君齊姜

四年秋七月戊子夫人妣氏薨成公妻襄母

八月辛亥葬我小君定妣

九年五月辛酉夫人姜氏薨宣夫人成母

秋八月癸未葬我小君穆姜

昭十二年五月甲申夫人歸氏薨襄夫人昭母

九月己亥葬我小君齊歸

定十五年七月壬申妣氏卒定公妻哀母穀作代氏

九月辛巳葬定妣穀作定弋

哀十二年夏五月甲辰孟子卒昭夫人

士死于適室復畢乃赴于君君使人吊禭之將葬遷于廟既祖而後贈贈者進焉卒窆乃反哭三虞卒哭明日以其班祔士既然則天子諸侯后夫人宜亦皆然矣蓋士死于適室則知天子諸侯終于路寢后夫人終于內寢也士赴于君則知天子及后赴于天下諸侯及夫人赴于王與隣好之國也士將葬遷于廟已葬反哭卒哭而祔則知天子以下其禮之序亦然也有一不備則不為成禮故左氏於夫人之喪互見其義蓋不獨夫人為然也然其不曰夫人不言薨不書葬者各主其事之是非耳凡喪禮具玉曰含反其精也衣衾曰祔遂其往也幣馬曰賵周於死也貨財曰賻助於生也含祔正施於斂賵賻正施於葬通言之皆曰贈知死者贈祔知生者賵賻

公女

莊四年三月紀伯姬卒

六月乙丑齊侯葬紀伯姬夏紀侯大去其國

二十九年十二月紀叔姬卒惠女歸于鄭者

三十年八月癸亥葬紀叔姬

僖九年秋七月乙酉伯姬卒未適

十六年夏四月丙申鄆季姬卒

文十二年二月庚子子叔姬卒

成八年冬十月癸卯紀叔姬卒宣公女五年來歸

九年正月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

襄三十年五月甲午宋災宋伯姬卒宣公女

七月叔弓如宋葬宋共姬

公羊謂外夫人不書卒葬適諸侯則尊同以吾為之

葬卒之也女子許嫁笄而字之死則以成人之喪治之其書葬者皆有故也夫王姬下王后一等則公女亦下夫人一等王姬嫁於諸侯為下嫁則公女嫁於大夫亦為下嫁嫁諸侯則為尊於內女故內女書卒視大夫為外夫人則書卒書葬視諸侯嫁而不書卒葬者不赴不會也公羊誤矣

內大夫

隱元年冬十二月公子益師卒

五年冬十二月辛巳公子驅卒

八年冬十二月無駭卒

九年三月拔卒

莊三十二年秋七月癸巳公子季卒

僖十六年三月壬申公子季友卒

秋七月甲子公孫茲卒

文十年三月辛卯臧孫辰卒

八年公孫敖奔莒十四年九月甲申公孫敖卒于齊

十五年夏齊人歸公孫敖之喪

宣五年秋九月叔孫得臣卒

八年六月公子遂如齊至黃乃復辛巳有事于太廟仲遂卒于垂壬午猶繹萬入去籥

十七年冬十一月壬午公弟叔貜卒

成四年夏四月甲寅臧孫許卒

十五年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十七年冬十一月壬申公孫嬰齊卒于貍脰

魯地

襄五年十二月辛未季孫行父卒

十九年八月丙辰仲孫蔑卒

二十二年秋七月辛酉叔老卒

二十三年八月己卯仲孫速卒

三十一年九月己亥仲孫羯卒

昭四年冬十二月乙卯叔孫豹卒

七年冬十一月癸未季孫宿卒

十五年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宮籥人叔弓卒去樂卒事

二十一年八月乙亥叔輒卒

二十三年正月癸丑叔鞅卒

二十四年春二月丙戌仲孫矍卒

二十五年冬十月戊辰叔孫婁卒

二十九年夏四月庚子叔詣卒

定五年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

秋七月壬子叔孫不敢卒

哀三年秋七月丙子季孫斯卒

君之卿佐國之貳也存亡所繫國實與焉故經悉書之周制卿大夫之喪天子吊之其斂哭之事則皆掌於王官以天子遇其目之禮如此則諸侯可知也士喪禮君若有賜則視大斂以君遇士之禮如

此則卿大夫可知也然君於士不親吊不視小斂則士下於大夫故也左氏謂君不與小斂故不書日杜氏曰所以示厚薄戒將來也据經叔孫婁叔詣之卒昭公在外公孫敖仲遂公孫嬰齊之卒喪在外然皆書日杜氏謂公在外則非無恩喪在外則不責人以所不得也夫以書日為厚以不書為無恩則是日月有褒貶之義矣而杜氏又謂春秋不以日月為例此獨記日未足以褒貶人君自相戾何哉若不以日月為例且無褒貶則卿卒不日是特記不小斂耳既特記不小斂則凡在外者又何必書日以明非君無恩邪子赤公子之為嗣君者也其

卒亦不書日則史之失載如此多矣何獨於卿而遂以爲例乎臧僖伯之卒也隱公葬之加一等則卿葬亦國之事而不書者其得失非足以繫國且葬日子所以自盡敵以下所以相哀之道也故不以累君

諸侯

隱三年八月庚辰宋公和卒

十二月癸未葬宋穆公

七年三月滕侯卒

八年夏六月己亥蔡侯考父卒

八月葬蔡宣公

六月辛亥宿男卒

相五年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

赴

夏葬陳桓公

脫月

十年正月庚申曹伯終生卒

夏五月葬曹桓公

十一年夏五月癸未鄭伯寤生卒

秋七月葬鄭莊公

十二年八月壬辰陳侯躍卒

十一月丙戌衛侯晉卒

十三年三月葬衛宣公

十四年冬十二月丁巳齊侯祿父卒

十五年夏四月己巳葬齊僖公

十七年六月丁丑蔡侯封人卒

八月癸巳葬蔡桓侯

杜云葬侯誤

莊元年冬十月乙亥陳侯林卒

二年二月葬陳莊公

二年十二月乙酉宋公馮卒

三年夏四月葬宋莊公

十六年十二月邾子克卒

二十一年夏五月辛酉鄭伯突卒 冬十二月葬鄭厲公

二十三年冬十一月曹伯射姑卒

二十四年三月葬曹莊公

二十五年夏五月癸丑衛侯朔卒 惠公

二十八年夏四月丁未邾子瑣卒

三十一年四月薛伯卒

僖四年夏許男新臣卒 卒於會侵 蔡之師 八月葬許穆公

七年秋七月曹伯般卒 左般作班 冬葬曹昭公 九月

九年三月丁丑宋公御說卒

九月甲子晉侯佹諸卒 獻公

十二年冬十二月丁丑陳侯杵臼卒

十三年夏四月葬陳宣公

十四年冬蔡侯貜卒

十七年冬十二月乙亥齊侯小白卒

十八年秋八月丁亥葬齊桓公

二十三年夏五月庚寅宋公茲父卒 襄公

冬十一月杞子卒 莊二十七年 年稱伯

二十四年冬晉侯夷吾卒

二十五年四月癸酉衛侯燬卒 秋葬衛文公

二十七年夏六月庚寅齊侯昭卒

秋八月乙未葬齊孝公

二十八年六月陳侯款卒

三十二年夏四月己丑鄭伯捷卒

冬十二月己卯晉侯重耳卒

三十三年四月癸巳葬晉文公

文五年冬十月甲申許男業卒

六年春葬許僖公

脫月

六年八月乙亥晉侯驩卒

冬十月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

七年夏四月宋公王日卒

九年秋八月曹伯襄卒

冬葬曹共公

脫月

十三年夏五月壬午陳侯朔卒

邾子遯蒞卒

十四年夏五月乙亥齊侯潘卒

十八年二月秦伯瑩卒

宣三年冬十月丙戌鄭伯蘭卒

葬鄭穆公

脫月

四年春正月秦伯稻卒

九年八月滕子卒

九月辛酉晉侯黑臀卒于扈

晉地與宋公衛侯鄭伯曹伯會于扈

冬十月癸酉衛侯鄭卒

十年夏四月己巳齊侯元卒公如齊五月公至自齊

六月公孫歸父如齊葬齊惠公

十四年夏五月壬申曹伯壽卒 九月葬曹文公

十七年春正月庚子許男錫我卒 夏葬許昭公 脫月

正月丁未蔡侯申卒 夏葬蔡文公 脫月

十八年秋七月甲戌楚子旅卒 莊王

成二年八月壬午宋公鮑卒

三年二月乙亥葬宋文公

二年八月庚寅衛侯速卒

三年正月辛亥葬衛穆公

四年三月壬申鄭伯堅卒 夏四月葬鄭襄公

六年六月壬申鄭伯費卒

九年秋七月丙子齊侯無野卒 冬十月葬齊頃公

十年五月丙午晉侯獯卒

十三年五月會伐秦曹伯盧卒于師 夏葬曹宣公

十四年正月莒子朱卒

冬十月庚寅衛侯臧卒

十五年二月葬衛定公

秦伯卒 同衛侯卒之月

十五年夏六月宋公固卒

秋八月庚辰葬宋共公

十六年夏四月辛未滕子卒

十七年十二月邾子貜且卒

襄二年六月庚申鄭伯論卒

四年春三月己酉陳侯午卒 七月葬陳成公

六年三月壬午杞伯姑容卒 秋葬杞桓公 脫月

七年十二月會于鄆鄭伯鬃頑如會未見諸侯丙戌卒于鄆

八年夏葬鄭僖公 脫月

十二年秋九月吳子乘卒

十三年九月庚辰楚子審卒

十五年冬十一月癸亥晉侯周卒

十六年正月葬晉悼公

十七年春二月庚午邾子貜卒

十八年冬十月會圍齊曹伯負芻卒于師

十九年春正月葬曹成公

十九年秋七月辛卯齊侯環卒 冬葬齊靈公 脫月

二十三年己巳杞伯匄卒 夏葬杞孝公 脫月

二十五年十二月吳子遏伐楚門于巢卒

二十六年八月壬午許男甯卒于楚 請楚代鄭 冬葬許靈公 脫月

二十八年十二月乙未楚子昭卒

二十九年五月庚午衛侯伋卒 秋九月葬衛獻公

昭元年六月丁巳邾子華卒 秋葬邾悼公 脫月

冬十一月己酉楚子麇卒

三年春正月丁未滕子原卒 夏叔弓如滕五月葬滕成公

五年七月秦伯卒

六年正月葬秦景公

六年春正月杞伯益姑卒

夏葬杞文公 辰月

七年秋八月戊辰衛侯惡卒

十二月癸亥葬衛襄公

八年夏四月辛丑陳侯溺卒

十月國為楚所滅

十月葬陳哀公

十年七月戊子晉侯處卒

九月叔孫婁如晉葬晉平公

十二月甲子宋公成卒

十二年二月叔弓如宋葬宋平公

十二年三月壬申鄭伯嘉卒

五月葬鄭簡公

十四年三月曹伯滕卒

秋葬曹武公 辰月

八月莒子去疾卒

十五年春正月吳子夷末卒

十六年秋八月己亥晉侯夷卒

九月季孫意如如晉冬十月葬晉昭公

十八年春三月曹伯頊卒

秋葬曹平公 辰月

二十年十月辛卯蔡侯廬卒

二十一年三月葬蔡平公

二十三年夏六月蔡侯東國卒于楚

二十四年八月丁酉杞伯郁釐卒

冬葬杞平公 辰月

二十五年十一月己亥宋公佐卒于曲棘

二十六年正月葬宋元公

二十六年九月庚申楚子居卒

二十七年冬十月曹伯午卒

二十八年三月葬曹悼公

二十八年夏四月丙戌鄭伯寧卒 六月葬鄭定公

秋七月癸巳滕子寧卒 冬葬滕悼公 歷月

三十年夏六月庚辰晉侯去疾卒 八月葬晉頃公

三十一年夏四月丁巳薛伯穀卒 秋葬薛獻公 歷月

定三年二月辛卯邾子宰卒 秋葬邾莊公 歷月

四年春二月癸巳陳侯吳卒 六月葬陳惠公

同年三月會于召陵五月杞伯成卒于會

七月葬杞悼公

八年三月曹伯露卒 七月葬曹靖公

秋七月戊辰陳侯柳卒 九月葬陳懷公

九年夏四月戊申鄭伯喜卒 六月葬鄭獻公

秋秦伯卒 冬葬秦哀公 脫月

十二年春薛伯定卒 夏葬薛襄公 脫月

十四年五月吳子光卒

哀二年夏四月丙子衛侯元卒 十月葬衛靈公

三年冬十月癸卯秦伯卒 四年二月葬秦惠公

四年秋八月甲寅滕子結卒 十二月葬滕頃公

五年秋九月癸酉齊侯杵臼卒 冬叔還如齊閏月葬齊景公

六年秋七月庚寅楚子乾卒

八年冬十二月癸亥杞伯過卒 九年二月葬杞僖公

十年三月戊戌齊侯陽生卒 五月葬齊悼公

五月薛伯夷卒

秋葬薛惠公 脫月

土年秋七月辛酉滕子處母卒 土月葬滕隱公

十三年夏許男成卒

秋葬許元公 脫月

曲禮言天子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士曰死故說者謂春秋貶外以尊內外諸侯卒與內大夫同文然則聖人豈私尊魯哉崩之為言以其高也天子者高之至也下此則非其至故惟天子可以言崩若其所謂薨也卒也死也則通上下之詞也孔子曰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於君薨百官總己以聽於冢宰書曰公薨成王葬于畢則天子諸侯通曰薨孟子曰舜卒於鳴條文王卒於畢郢則天子諸侯大夫通曰卒舜

與曰陟方乃死論語曰齊景公死之日大司樂曰大且死則施縣則天子諸侯大夫通曰死事固有名同而實異名異而實同者苟無不可聖人莫之變焉知其同異不相廢也以其同異不相廢是故外君與內大夫同謂之卒而不嫌於有所貶內君與夫人獨謂之薨而不嫌於有所私特以內外欲其辨故假此以定其詞耳

左氏曰凡諸侯同盟於是稱名故薨則赴以名赴以名則書之不然則否辭不敵也信斯言則君赴當稱名而禮載赴詞曰寡君不祿春秋之時其制雖不能盡合於古然以禮文按之君始設而臣斥

其名以告於外疑非哀憐之道也謂之禮經誤矣
然諸侯之名不可徧知也惟同盟然後見於載書
敵其來赴則得書于冊且以示易世之實又凡來
赴者不過降好之國隣則相習好則相達非是則
雖赴亦闕所不知故書名不必同盟苟可知焉則
志之也天子魯君不名則以明尊親之義且一而
不疑故禮曰諸侯不生名失地則名滅同姓則名
以經考之書稱呂伋君奭詩稱召虎則生且名之
矣楚滅夔蔡滅沈皆滅同姓也衛侯奔楚邠伯來
奔皆失地也而不名則禮說非也天子君天下者
也無與爲敵故不名諸侯則各君其國者也以其

有君道故平居亦不名有所降則名之下於天子
故也王采地之大夫與附庸之君凡未爵命于天
子者則不盈乎君道矣雖不盈乎君道然異於列
臣故平居則稱字有所降則名之夫字親所命也
爵君所命也故稱爵則不稱字明爵尊於字也諸
侯之大夫則卑矣故平居則族而名之有所降則
舍族惟天子尹宰及公之孤特貴故又以其官加
之所以別列臣也天子大上者也褒貶不加其身
有所見則借辭以明義諸侯與大夫之爵皆受于
其君者也非君誰能黜陟之故諸侯善則進其辭
以爵不得而加也有所降則名之大夫善則稱其字

以字尊於族也有所降則去族夫爵莫卑於子男然君道也故春秋所書自子男以上其平居皆不名諸侯之世子諸侯之卿天子之中下大夫與士其命數皆不逮子男則其名之禮也穀梁曰目既死君不忍稱其名禮曰國君不名卿老而何休有五不名之義考於經公孫敖既卒而名魯大夫雖歷數世而名則是未可知也若乃高宗之於伊尹成王之於周公則又有所謂賓之而弗曰者矣鄭游吉日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惟嘉好聘享三軍之事於是乎使卿子大叔曰文襄之霸也君薨大夫弔卿共葬事夫人士弔大夫

送葬考之周禮天子公卿大夫之喪則宰夫掌之諸侯之喪則職喪掌之宰夫下大夫也職喪士也公卿體國者也故其喪則宰夫與職喪帥官有司而治之大僕弔焉大僕亦下大夫也大夫則卑矣不皆自往使其族帥有司治之而小臣弔焉小臣下士也若諸侯則雖職喪亦不自往使國有司以王命蒞事而已矣至於諸侯自相爲之禮則亡然春秋之時天子所遣以喪禮至魯者或卿宰或大夫士不知果合於職喪所謂國有司者乎然國有司既受令於士則又非卿大夫明矣游吉之言必或有據與子大叔所謂文襄之時固又不同則周

衰禮法廢缺時君出意而爲之未必合於先王也
傳以秦景公之喪大夫送葬爲禮又稱歸齊之薨
晉士送葬以游吉之言爲正則魯爲得禮而晉爲
少殺矣然經於二者皆不書其人則以非卿故也魯
之喪惟王人來會大國則卿未嘗至小國則君或自
來然則豈有定制哉

外大夫

莊二十七年秋公子友如陳葬原仲

春秋五禮例宗卷第二

